



大哉神的智慧

重返伊甸

文／蕭榮光

無論何時、何事皆可以向主傾訴，這是好得無比的福氣。



真理
專欄
論道

一. 引言

真神創世大功完成之後，聖經說：「耶和華神在東方的伊甸立了一個園子，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裡。」（創二8）。「立」這個動詞原文作栽植。意指，對待這位以神的形像所造的人，神以特殊的環境安置他，並賜予厚恩，得以享用神所造的各種果實，惟給予一條命令：「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！」

奈何，先祖竟違命，以致被神驅離祂刻意栽植的這個好得無比的園子，且是夫妻同被驅離。

二. 伊甸何指

希伯來文「伊甸」意指幸福、歡樂之園，其發音與Eden近似。以人類歷史相傳，伊甸亦指歡樂、幸福、滿足之意。

聖經記載，在伊甸園裡的的確確具備了種種令人類可以心滿意足的事物。

1. 神使各樣的樹從地裡長出來，可以悅人的耳目。
2. 其上的果子好作食物。
3. 園子當中又有生命樹和分別善惡的樹。
4. 有四條河滋潤園子：比遜、基訓、希底結、伯拉。
5. 園中有黃金、寶石（珍珠、紅瑪瑙）。
6. 有各樣飛禽走獸。
7. 適合人類居住的天候。

除了這些正面表列的條件之外，我們可以想見的，在伊甸園裡應該沒有蚊、蠅、毒蟲生活的空間，否則以始祖夫妻倆衣不蔽體的情況下，如何安度其日日月月，並發出讚美神的聲音（賽五一3）。除此，他們經常有機會與神親近、交通，想必那是一幅多麼美好的畫面。

神把亞當安置在如此美好的環境中，並囑咐他要修理、看守（創二15），依其原意倒是較貼近經營（栽種）、看守之意。

誠然，這便是樂園的美景，其實希伯來文伊甸原文字義與樂園是同一字，但這幅景象在夏娃與亞當違背神命之後卻徹底瓦解、改觀。

三. 浪跡天涯

違命的下場當然就是要被趕逐離開伊甸，但這個步驟尚未臨到時，他們就開始生發「懼怕」的心。怕自己的羞恥被人看見，所以趕緊「拿無花果樹的葉子編作裙子」（遮羞）。為什麼會有懼怕的感覺，因為他們「心中的愛」發生了質變，他們對神的愛改變了。一個愛神的人，他自然會是一個守命的人，一個人之所以會違背神的命令，即表示他不愛神，或者說，他愛神的熱度已在不自覺中降溫了，卻不自知。所以主說：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愛我的；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。不愛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（約十四21、24）。

依使徒約翰留下的訓誨：「愛裡沒有懼怕；愛既完全，就把懼怕除去。因為懼怕裡含著刑罰」（約壹四18）

因為始祖夫妻倆接連悖逆，所以他們除了心中喪失安全感之外，他們又躲避神的面（約三19-20）。「耶和華神呼喚那人，對他（亞當）說：『你在哪裡？』他說：『我在園中聽見你的聲音，我就害怕……我便藏了。』」（創三9-10）

雖然從《創世紀》三章21節所記：「神為亞當和他妻子用皮子作衣服給他們穿。」隱約可看出神早預備好祂對人類的整套、完整的救贖計畫。不過，既是犯了罪，那麼在公義的神賞善罰惡的原則下，始祖還是要承擔他們違命所付出的慘痛代價。

公義的神按著他們犯罪先後的順序給予一一判決：

蛇：用肚行走，終身吃土……。

女人：加增懷胎苦楚、生產兒女多受苦楚、戀慕丈夫、受丈夫管轄。

男人：地因男人（犯罪）的緣故受詛咒、必長出荊棘和蒺藜；而男人必終身勞苦，才得餬口、出於塵土、歸於塵土（死臨到世人）。

判決之後，神就打發他們夫妻倆離開伊甸園，原因是怕他們又「伸手去摘生命樹的果子來吃，就永遠活著。」神並在伊甸園的東邊安設基路伯和四面轉動發火焰的劍，要把守生命樹的道路，以免他們重返伊甸園。一個罪犯永遠活著——得享永生，是神無法容許的，也是罪犯本人不願意承受的事實，這就是為什麼聖經一再提醒聖徒要如「新婦裝飾整齊，等候丈夫」（啟二一2）。

一個靈修完全的信徒，才真正具備了進天國的條件（啟十九7-8），一個身上有污點的信徒是無法進入神國的（詩十五1-5）。因此，亞當、夏娃被驅趕離開伊甸園，遠離神的面。自是而後，人類與神漸行漸遠，以致於人類：「將不能朽壞之神的榮耀變為偶像，彷彿必朽壞的人和飛禽、走獸、昆蟲的樣式」而敬拜之（羅一23）。

因此，神便任憑世人逞著心裡的情慾行污穢的事，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體。放縱可羞恥的情慾，並存邪僻的心，貪行種種惡事得罪神（羅一24-26）。

四. 解鈴繫鈴

長此以往，人類生存在這地球上，漸漸失去神的形像，眾人有如挪亞時代的世人，

終日思想的盡都是惡，為自己不斷積蓄忿怒，以致神震怒，顯祂公義審判的日子愈逼近。

古諺：解鈴還需繫鈴人。既然離開伊甸園，遠離神的面是肇因於違逆神的命令。除非神再度開恩，洗刷人類祖先所犯之罪行，否則人將無法重獲新生，就如俗諺：獲罪於天，無可禱也。

所幸，我們神憐憫的心腸，在時候滿足時，離去天上的寶座，降生在世為我們成就這救恩。藉祂寶血贖清我們眾人的罪債成為聖潔的一團，建立神的國——教會。使得因始祖犯罪所失去的伊甸園得以重新被建立，並讓我們這些因受洗歸入基督的都成為神的兒子。神也差聖靈進入我們的心，讓我們呼祂叫阿爸父（加三27、26，四6）。

五. 美境重現

當初神在祂所創造的世界中，特別又設立了一個伊甸園，並把人安置在園中，使他享受美福。在人類失去伊甸園這麼長遠的歷史長河中，我們一直慨嘆，為何神不願再為我們建設一個伊甸園，難道神一次撇棄人類，就永遠把我們拋棄了嗎？這個疑問，人類長遠以來得不到答案。

感謝主，一直到1917年真耶穌教會在中國北京建立以來，我們內心才逐漸開朗，才漸次明瞭其實真耶穌教會就是真神在末世建立起來的伊甸園。¹

1. 伊甸園預表真教會

(1) 伊甸園是真神設立的（創二8），真教會也是真神設立的（來八2）。(2) 伊甸園設立在東方（創二8），真教會出現於東方（啟七1-3；結四三2）。(3) 四道河流在園中滋潤園子（創二10-14），真教會的聖靈江河滋潤人心（啟二二1-2；約七37-39）。(4) 園中蘊藏黃金與寶石（創二11-12），真教會信徒的聖潔（精金），信徒各種美德——榮耀（寶石），所傳道理的純正、一致，猶如珍珠。²(5) 園中萬物和諧相處，互不相害（創二19-20），真教會的信徒也和睦同居，彼此相愛（弗二14；賽六五25）。(6) 罪人不得居在其中（創三23-24），犯罪的信徒要從教會趕出去（林前五13；來十26-27）。

以上乃就理論層面看待，若從實際生活面來看，更能感悟到主的大智與大愛。

2. 享受生命樹的美果

(1) 主不撇我為孤兒（來十三5-6）

就上述理論的探究，使我們豁然開朗，原來在這末後的日子，世界瀕臨崩解（毀滅）之前，神再度降下晚雨聖靈建立具「伊甸」屬性的真耶穌教會，讓所有失喪的世人能重返伊甸，重拾與主密相契的歡顏。在末後從天而降的這個屬天的聖城（新耶路撒冷），有十二個城門，東西南北各三個門，表徵真神提供足夠的恩門，讓需要救恩的人進入（啟二一12-13）。

註

1. 參：楊約翰長老，《創世紀查經指引》，頁7。

2. 參：黃以利沙長老，《啟示錄的研究》，頁324-325。

(2) 可喝生命水（啟二二1-2）

「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」耶穌對撒瑪利亞一個心靈乾渴的婦人說了這番話，並道出她心中的隱祕，從此拯救了她。而婦人也因此相信耶穌，並四處見證，引人歸主。

這個生命水即指聖靈，祂（聖靈）是保惠師，是主升天之後，求天父賜下，為救世人脫離因祖先當初得罪神所招惹來一連串的咒詛，所帶來的身心靈各種禍患。

(3) 不虞吃穿

當年亞當夫婦在伊甸園吃穿不虞匱乏。如今在末後的伊甸園中，耶穌向門徒說：「不要憂慮說：吃什麼？喝什麼？穿什麼？……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」（太六31、33）

在主耶穌以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之後，很多人樂於跟從祂，可是祂導正他們說：「不要為那必壞的食物勞力，要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」（約六27）。門徒們說：「主啊，常將這糧賜給我們。」耶穌話鋒一轉，說：「我就是生命的糧。到我這裡來的，必定不餓，信我的，永遠不渴。」（約六34-35）

耶穌這番話意指，一個有信心追求神國（教會）事工興旺，並在意本身靈修達到完全，切實相信主權能、慈愛的人，他是不用為吃、穿、喝憂慮的。為那些東西去憂慮，是尚未信主的人、是那些依舊生活在伊甸園外，仍在飽受先祖之「遺累」的人所要受

的，在「伊甸園」中的這些蒙恩人，仍舊會像當年神賜他們豐厚恩福，過著那種「不虞吃穿」的日子。

(4) 配吃生命樹的果子

當初始祖之所以被趕逐離開伊甸園，主要在於違背神的命令。如今我們藉著相信耶穌，以及水、靈重生的洗，成為一個新造的人，我們過去的一切罪過，倚靠主的寶血能夠完全被塗抹，成為一個聖潔無瑕疵的義人，並且藉著基督使我們與神和好，重新進入這個末後的伊甸園——聖城新耶路撒冷。在這個城內：「……街道當中一道生命水的河，明亮如水晶，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。在河這邊與那邊有生命樹，結十二樣果子，每月都結果子；樹上的葉子乃為醫治萬民。」（啟二二1-2）

這些栽在生命河兩邊的生命樹意指所有追求靈性成長的聖徒（箴十一30）。³每月都結果子，表聖靈充滿的信徒能結出各式各樣（加五22-23）完全的果子。葉子指外表的行為，由於信徒美好的行為，一方面能榮耀神，另一方面世人看到這個好行為，也會受感化，進而親近神，得到神醫治。

註

3. 同註2，頁330。

而這些所結的果子，是可作食物的，它們既是生命樹所結的果子，那麼就是生命果，是可以吃的，而且吃了可以得到永生。舊約時代神既已藉以西結先知這樣發預言：

「在河這邊與那邊的岸上必生長各類的樹木；其果可作食物，葉子不枯乾，果子不斷絕。每月必結新果子，因為這水是從聖所流出來的。樹上的果子必作食物，葉子乃為治病。」（結四七12）

據此，可知在末後的伊甸園中，神不但把這些重新與神和好的聖徒帶進伊甸園，這條路純然是耶穌為我們打通的（來十19-20），把守通往伊甸園的路障，祂為我們拆除，園中的生命樹的果子，祂也不禁止我們享用了；反而我們可以彼此享用聖徒所結的生命果（靈修的果子），意即在靈裡互相造就、幫補（西三16；羅十二13）。當初神顧慮亞當再回伊甸園摘了生命樹的果子享用，就永遠不死；如今神的這個顧慮在我們這些末後的聖徒身上是不存在的。因主明說：「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。信我的人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，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。」（約十一25-26，六50-51）

（5）能時刻與主相親

離開伊甸園的人類之所以時常有憂悶、愁苦的情緒籠罩心頭，愈到末後，人類的愁煩也日益加深，原因無他，就是失去時時與主密相契的機會。我們的主當年體恤我們的軟弱，親自成為肉身來到世上，並且親自接受惡者的試探，但主都能一一勝過。所以如今我們得以重新恢復這種權利，無論何時、何事皆可以向主傾訴，這是好得無比的福氣。如經云：「所以，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」（來四16）

六. 結語

綜上所述，因亞當所犯的過錯，人類失去恩福，如今我們相信耶穌，失去的一切，神因祂的大愛，重新賞賜我們，甚至連始祖未親嚐過的生命樹的果子，今日祂在末後的伊甸——真教會裡，也樂意賜予我們享用，讓我們能永遠在祂的愛中（約十五9）。這至大至重的恩典、慈愛，深盼凡我輩同靈能感念主的大愛之外，戮力四處宣揚這奇妙的救恩，以報答主的深恩厚愛。阿們。

